

抚顺市公安局综合监管场所及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建设项目金属防护栏杆及金属防护网采购及安装书面报告



招标项目标段（包）编号：202421040090431421001

抚顺市公安局综合监管场所及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建设项目已经在抚顺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建设，受招标人委托，辽宁鑫文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该项目抚顺市公安局综合监管场所及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建设项目金属防护栏杆及金属防护网采购及安装招标全过程代理。本次招标工作自2024年05月13日发布公告起，至2024年06月12日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历时30天。现将本次招标工作报告如下：

一、招标项目标段（包）概况

1. 招标人名称：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2. 招标项目标段（包）名称：抚顺市公安局综合监管场所及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建设项目金属防护栏杆及金属防护网采购及安装
3. 项目地址：抚顺市新抚区南花园街
4. 项目规模：项目用地面积 101151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67058.87 平方米，其中地上 60351.11 平方米（其中新建面积 4748194 平方米，改建面积 12081.48 平方米，扩建面积 787.69 平方米），地下 6707.76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抚顺市公安看守所 44207.24 平方米，抚顺县公安看守所 4657 平方米，抚顺市公安拘留所 6254.68 平方米，抚顺市公安强制隔离戒毒所 6384.19 平方米，抚顺市公安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 5555.76 平方米。
5.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二、招标公告及文件下载情况

1. 招标核验日期：2024年05月13日
2. 公告发布日期：2024年05月13日
3. 公告发布媒介：辽宁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辽宁省建设工程信息网
4. 招标文件下载（领取）情况：有3家投标人下载（领取）了招标文件。

三、资格预审（后审）情况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经审查，3家投标人通过资格审查。

四、投标与开标情况

1. 投标情况：至 2024年06月06日 13:30 投标截止时间，共有 3 家投标人按时上传（递交）了投标文件。

2. 开标时间：2024年06月06日 13:30

3. 开标地点：抚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抚顺市政府采购中心）（抚顺市顺城区临江路东段 21 号）

五、评标情况

1. 评标委员会组成：本次评标委员会由 4 名专家库随机抽取评标专家及 1 名招标人代表组成。

2.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相关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评标委员会对所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最终由评标委员会推荐出前三名投标人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

六、公示及定标情况

本项目于 2024年06月07日 在“辽宁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上发布了中标候选人公示，公示期间内均无疑义。于 2024年06月12日 在“辽宁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上发布了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单位：辽宁斯丹门业智能有限公司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名称：辽宁鑫文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6月26日